## 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 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提示性公告

年第2号) 上银彗祥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 2023年第2号)、上银聚德益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 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2023年第2号)和上银聚恒益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 式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2023年第2号)于2023年12 月5日在本公司网站(www.boscam.com.cn)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

木基全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 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 资决定

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关于凯石岐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资产净值 连续低于5000万元的提示性公告

法》、《凯石岐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4基金合同》)的 有关规定,凯石岐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本基金")连续40个工作日 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说明 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6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 标名、基金目间//形成足,《基金目间//王水月,是现601年下日间次基金的标 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根 据基金合同约定进人清算程序并终止基金合同,而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截至2023年12月4日,本基金已连续40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特此 提示。

二、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若出现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基金管理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基 金合同》的约定成立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本基金进入清算 程序后将不再办理申购、赎回等业务,敬请投资人关注相应的流动性风险,妥善做好 2、投资人欲了解本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

《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份额发售公告》等法律文件。 3.投资人可以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vstonefund.com)或拨打本基金

管理人的客户服务电话(021-60431122),咨询有关详情。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 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应认真阅读拟投资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了解 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

凯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5日

####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国企ETF、中银100、 中银黄金增加申购赎回代理券商的公告

以下简称"山西证券")签署的协议,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确认,本公司决定自 2023年12月5日起增加山西证券为上证国有企业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 金(基金申购、赎回代码: "510270",基金简称: "国企ETF",基金扩位简称: "国企ETF")、中银中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申购、赎回代码: "515670",基金简称: "中银100",基金扩位简称: "中银中证100ETF")、中银上 海金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申购,赎回代码:"518890",基金简称:"中银黄金",基金扩位简称:"中银上海金ETF")的申购赎回代理券商。投资者可以通过申赎代理券商办理"国企ETF、中银100、中银黄金"的申购、赎回等业务。

、新增申赎代理券商 www.i618.com.cn 、其他重要提示 1. 投资者在山西证券办理本基金的投资事务, 具体办理规则及程序请咨询山西

2、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详细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

《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投资者亦可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 021-38834788/400-888-5566或登陆本公司网站www.bocim.com了解相关情 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职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

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在市场波动等因素的影响下,基金投资存在本金损失的风险。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 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

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并按照销售机构的要求完成风险承受能力与产品风险之间的匹配检验。 特此公告。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关于大成全球美元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 恢复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公告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大成全球美元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基金管理人名称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5日 恢复大额定期定额投资日 恢复大额申购、大额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投资需求 下属基金的交易代码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投资需求,本公司决定:自2023年12月05日起取消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大成全球美元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的

累计金额应不超过50万元(含本数)的限制。 2、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dcfund.com.cn (2)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8-5558(免长途通话费用)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直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股权激励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8,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8,776,393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2023年12月11日。

一、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批准及实施情况 (一)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方案的主要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贵研铂业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 (二)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方案履行的程序

2021年10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

--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预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 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的预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 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预案》。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 见。 2.2021年10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预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 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的预案》,同时对《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草案)及其摘要》及激励计划拟定的激励对象范围进行核查并发表意见。

3.2021年10月29日到2021年11月7日,在公司内部公示了《2021年限制性股票 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公示期满后,没有任何公司员工提出异议或不良反映。 2021年12月3日,公司披露了《监事会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 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4.2021年11月24日,本次激励计划取得云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 会出具的《云南省国资委关于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

批复》。 5.2021年12月10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 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

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 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独立董事已事先向全体股东公 开征集了委托投票权。2021年12月1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 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6.2021年12月10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 十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

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认为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确定以2021年12月 10日为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450名激励对象授予2,378.65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 格为11.51元/股。独立董事就本次授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本次激励 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人员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7.2021年12月23日在中登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 划的首次授予登记工作。2021年12月25日,公司披露了《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 励计划首次授予结果公告》,公司已完成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工作,实际向412名 激励对象合计授予2,213.6365万股限制性股票。

8.2023年3月8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三十次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预 案》。公司两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拟回购注销 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独立董事就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 见,监事会对上述事项进行了审核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9.2023年3月24日,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 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预案》。

10.2023年6月7日,公司对2名已不属于激励范围的激励对象持有的86,012股已 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实施回购注销。

11.2023年11月6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三十 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 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独立董事就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 意见,监事会对上述事项进行了审核并发表了审核意见。

二、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的 说明

根据《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 的规定,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达成.具体情 况如下:

(一)限售期即将届满

(二)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

根据《激励计划》的规定,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 期为自授予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 当日止,解除限售比例为获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40%。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日为 2021年12月10日,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限售期即将届满。

根据《激励计划》的规定,解除限售期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激励对象获授 的限制性股票方可解除限售:

1.設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查 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2.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 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3.上市信94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违规、公司章程、公开 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4.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5.中国证监会认定的真他情形。	公司未发生前述情形,满足解除限售条件。
(二)義凱对象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 涨出机停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人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且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 员情形的; 5.经情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涨励对象未发生前述情形,满足解除限售 条件。
	1.可解除限售目前一年度(2022年)公司 净资产收益率为13.31%; 2.以2020年利利润为基础,可解除限 售目前一年度(2022年)公司净利润增长 来为59.80%; 3.可解除限售目前一年度(2022年)公司总资产周转率3.30次、75分位值为 1.08次,位于同行业对标企业第一名。
	2022年度,409名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 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合格及以 上

注:根据公司《激励计划》及《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的规 定,以上"净利润"与"净资产收益率"指标计算均以激励成本摊销前的净利润作为 计算依据;净利润、净资产分别为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资产;上述净资 产收益率是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在本激励计划有效期内,公司因股权融资、发行 股份收购资产等新增加的净资产不列入考核计算范围。

三 木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情况

本次共有409名激励对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首次授予股份数量的40%,即8,776,393股,占公司总股份的1.15%,具体如下:

姓名	职务	已获授限制性股票总 量 (股) 本次可解除限售限制 性股票数量 (股)		本次解除限售数量占 已获授限制性股票比 例		
熊庆丰	副总经理	140,747 56,299		40%		
陈登权	副总经理	140,747	56,299	40%		
刚剑 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140,747	56,299	40%		
左川	副总经理	140,747	56,299	40%		
杨涛  副总经理		140,747	56,299	40%		
其他管理人员和核心骨干共404 人		21,237,148	8,494,898	40%		
合计(409人)		21,940,883	8,776,393	40%		

注:以上合计数据与各明细数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人所造 成。因离职失去激励资格的1名激励对象所涉限制性股票数量未纳入上表统计范围 内,其已获授予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109,470股,公司将按《激励计划》 规定予以同购。

四、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安排及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一) 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目: 2023年12月11日 (二)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数量:8,776,393股

(三)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锁定和转让限制

1.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 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2.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其持有公司股份在买入后6个月内卖出,或者在 卖出后6个月内又买入的,由此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公司董事会将收回其所得收

3. 如果《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对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股份转让的有关规定发生了变化,则这部分激励对象 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应当在转让时符合修改后的《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 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本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单位:股):

尤限告亲针股份	738,931,ZZ5	8,776,393	/4/,/0/,618				
总计	760,981,578	0	760,981,578				
五、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解除限售户	获得现阶段必要的	勺批准和授权,本次	(解除限售的解除	退售			

特此公告。

划》的相关规定。

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2月5日

(1)截至2023年12月1日下午深交所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 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 条件已经成就,符合《公司法》《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激励计

次股东大会并参加表决:因故不能亲自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代为出 席会议并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可不必是本公司的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讨以上两种方式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3年12月1日(星期一)。

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根据法律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苏州恒铭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 重要内容提示: 1.本次符合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为42人,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

股票数量为77.1750万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230,171,765股的0.3353%。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期:2023年12月7日。

苏州恒铭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1月24日召 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及公司《2022年限 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办理了 本次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涉及的股份上市流通手续,符合 解除限售条件的42名激励对象共计可解除限售77.1750万股限制性股票。现将有关 事项说明如下: 、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1、2022年9月27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苏州恒铭达电 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苏州恒铭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 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相关议案并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 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公司独立董事就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2022年9月30日至2022年10月9日,公司将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

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公示。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针对上述激励对象名 单提出的任何异议;公示期满,监事会对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 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对公示情况进行了说明,并于2022年10月11日在巨潮 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监事会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 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3、2022年10月14日,公司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苏州恒铭 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苏州恒铭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 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实施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得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所必需的全部事宜。 4、2022年10月17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 -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调整首次授予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

名单,授予数量的议案》以及《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2023年11月24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 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独立董事就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中伦律 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限售期解锁条件达成的情况

-)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限售期届满的说明

根据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本次激励计划首次 予部分第一个限售期为自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登记之日起12个月后 ·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登记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 个交易日当日止,解除限售比例为获授限制性股票总量的35% 公司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为2023年12月7日,第一个限售期

已届湛

伊罗。		
(二)	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该	识
序号	首次授予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	成就情况
1	公司未发生如下任一师形。 (1)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 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2)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 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3)由行局设定30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 行利润分配的证法。(4)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赦励的; (5)中国证金次是的其他简形。	公司未发生前述 情形,满足解除限 售条件。
2	鐵勁对象未发生以下任一情形; (1)最近12个月内被正券交易所认定为不迺当人选; (2)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以定为不迺当人选; (3)最近12个月内阁市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 战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缘人指领。 (4)《公司波》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益公议的员业情形。	激励对象未发生 前述情形,满足解 除限售条件。

证券简称:嘉应制药

广东嘉应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

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董事会秘书黄晓亮主持会议

关情况及优化计划说明》;

冬昕冼聰制度\的议家》:

cninfo.com.cn)。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次临时股东大会部分提案的议案》。

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证券代码:002198

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3-033)。

过程完全符合相关法规和规定。

、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午3:00期间的任意时间

7、会议出席对象:

1、股东大会届次: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现场会议时间:2023年12月8日(星期五)下午14:30: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三、备查文件

有效。

2、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了以下议案: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直空,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

1、广东嘉应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

3、公司监事会成员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董事长朱拉伊委托副董事长、

4、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形成的决议合法、

1、会议以 9 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选聘会计师事务所有

《关于选聘会计师事务所有关情况及优化计划说明》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

2、会议以 9 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会计师事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

《关于取消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部分提案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公

广东嘉应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4日

告》(公告编号:2023-034) 详见《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

广东嘉应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取消公司2023年第一次

临时股东大会部分提案

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

经过公司自查,我们发现本次选聘2023年度审计机构时存在未能全面理解新颁

布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的情况,导致选聘过程中存

在一定瑕疵和不足。基于审慎性考虑,公司董事会作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于

2023年12月4日召开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取消公司2023年第

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部分提案的议案》,同意在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中取

消《关于聘用承办公司2023年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取消该提案的程

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此外,公

司已采取了积极的措施,包括制定了新的政策和程序,以确保未来的审计机构选聘

根据以上情况,现将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开通知补充公告如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

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12月8日上午9:15至9:25,9:30至11:30,下午13:00至

5:00;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12月8日上午9:15至

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

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

5、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东账户通

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拟制定《会计师事务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时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12月2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和电话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

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3年12月4日、会议如期以现场结合视频和邮件通讯方式

成的激励对象中 12名激励对象约 改考核结果为A 对应解除限售约 件成就数量为 成的前提下,激励对象个人当期 激励对象考核当年不能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回则

综上所述,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成就,根据公司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同意公司按照本激励计划相 关规定为符合条件的42名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相关事宜。

本次实施的激励计划内容与已披露的激励计划差异情况说明 本激励计划预留部分因未在股东大会通过本激励计划之日起的12个月内确定

激励对象并授出,预留部分权益已失效作废。 本次实施的激励计划与已经披露的激励计划不存在差异。 四、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的上市流通安排 1.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日为2023年12月7日。

2.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77.1750万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230,171 765股的0.3353%。

3.本次解除限售的激励对象共42名。

4. 直次授予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数量(万 股)	本次解除 限售的数 量(万股)	剩余未解除限 售的数量(万 股)	本次解除限售的数 量占目前总股本比		
1	1 齐军 董事、副总经理		55.00	19.25	35.75	0.0836%		
2	吴之星	董事、财务负责人	50.00	17.50	32.5	0.0760%		
公司及子公司管理人员、核心业务 (技术)骨干及董事会认为应当激励 的其他核心人员(40人)		115.50	40.425	75.075	0.1756%			
合计			220.50	77.175	143.325	0.3353%		

。 本次解除限售的激励对象中含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其所获限制性股票的

注:1、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人原因

买卖将遵守《证券法》、证监会《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 规中关于高管股份管理的有关规定 五、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前后股份变动结构表

类别	本次变动闸		本次上市流通	本次变动后		
96719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69,295,977	30.11	-489,125	68,806,852	29.89	
高管锁定股	67,090,977	29.15	282,625	67,373,602	29.27	
股权激励限售股	2,205,000	0.96	-771,750	1,433,250	0.62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60,875,788	69.89	489,125	161,364,913	70.11	
合计	230,171,765	100.00	0	230,171,765	100.00	
注,上表中如有总数	为与分项数位	百つ和不名	等的情况 长	为四金五人	原因浩成,	$\star$

解除限售后的股本结构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本 六、备查文件 (一)《苏州恒铭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交,程序合法、资料完备。

所致,

二)《苏州恒铭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三)《苏州恒铭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

(四)《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关于苏州恒铭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激 励计划相关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五)《苏州恒铭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

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解除限售激励对象名单和数量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8、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梅州市东升工业园B区广东嘉应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会

苏州恒铭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12月4日

一、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提案由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通过后提

2、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提案如下 可以投票

上述提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1月21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 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31)。 提案1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将对中小投资者(单独或合计持

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 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公开披露。 提案1属于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

三、出席现场会议的登记事项

1、登记时间:2023年12月6日至2023年12月7日(上午9:30-11:30.下午2:30

2.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5:00) 2、登记方式: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

凭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股东出具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书(或委托授权书)、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 议的, 凭代理人的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受托出席者须持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 证、股东账户卡及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传真或电子邮件方式登记,信函以收到

邮戳为准,传真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电子邮件以公司邮箱(jyzy\_gd@163. com)收到电子邮件的时间为准,不接受电话登记。以上资料须于登记时间截止前送 达、传真或发送至公司证券部。 3、登记地点:广东嘉应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广东省梅州市东升工业园B

区);邮编:514021;传真号码:0753-2321916;邮箱:jyzy\_gd@163.com。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 //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具体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深市股东的投票代码为"362198"。

2、投票简称:"嘉应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为非累积投票提案,股东可对提案填报的表决意见有:同意 反对、弃权。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年12月8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诵讨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12月8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日) 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3年12月8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

<sup>--</sup>东嘉应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1月20日召开第六 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 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 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议案》,公司董事会定于2023年12月8日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 详见公司于2023年11月21日披露的《关于召开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 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万. 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的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食宿、交诵费用自

2、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至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 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人场。

3、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广东省梅州市东升工业园B区广东嘉应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联系人:黄晓亮 电话:0753-2321916 传真:0753-2321916

电子邮箱:jyzy\_gd@163.com 六、备查文件: 1、广东嘉应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

2、广东嘉应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嘉应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2月4日

广东嘉应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广东嘉应制药股份有 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单位(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 案投票。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提案编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 以投票			
	1.00			√			
2.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b>√</b>			
	委托人如	生名或名称(签章):	委	毛人营业执照/具	身份证	E号G	马: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注:请股东将表决意见用"√"填在对应的空格内。

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委托书有效期:

附件: